

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一汽大众轿车品牌销售及维修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委托单位	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总监	15918977111	许峰
专家	宿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3335578166	孙高华
专家	宿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8055788612	曹艳君
专家				
验收单位	安徽精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655723173	闫光
监测单位				
环评单位				
其他				
其他				

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一汽大众轿车品牌销售及维修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年4月30日，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一汽大众轿车品牌销售及维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其聘请的3位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8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东十里循环经济示范园内东二环路与汴河东路交叉口路北西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21年2月施工建设，于2021年3月竣工并投入运营。2021年2月委托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安徽振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22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以埇环建字[2021]13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展厅、维修车间；辅助工程：办公室；贮运工程：仓库；公用工程：供电、供水、排水、消防；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治理、固废处理、噪声治理。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设计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池+沉淀池），实际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沉淀池）。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要求，以及环评文件及批复，项目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排出的废水满足《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2间接排放标准和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生产过程中喷漆房产生的漆雾、非甲烷总烃经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厂房通风处理

（三）噪声

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音处理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旧轮胎、废包装材料、废金属零件收集集中后部分收集后外售、部分由保险公司回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漆渣、废机油、隔油池隔离出的废油、废线路板、废旧蓄电池在场区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含油抹

布、废含油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油漆桶由厂家回收。
本项目生产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4 日-04 月 15 日对项目全厂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气验收结论

1.1、无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1.2、有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喷漆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及表 3 中的标准限值。

1.3、按照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时间核算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符合核定总量指标要求。

2、废水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出的废水均满足《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表 2 间接排放标准和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验收结论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和 4 类标准。

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危险废物、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一汽大众轿车品牌销售及维修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要求定期更换废气治理设施中废活性炭。
- 2、一般固体废物应建设集中、分类存放场所。
- 3、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进一步规范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宿州市利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1年4月30日